

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救助管理站

2022 年部门预算及“三公”经费预算公开说明

目 录

一、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构成

二、2022 年部门预算公开报表

- （一）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 （二）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 （三）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 （四）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 （六）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按经济分类）
- （七）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
- （八）单位运转经费明细表
- （九）部门预算批复表
- （十）部门项目经费明细表
- （十一）部门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十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三）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三、2022 年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 （一）部门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 （九）国有资产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四、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说明
- （二）政府采购情况
-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 （四）部门预算绩效说明
- （五）项目支出安排说明
- （六）部分专有名词解释

一、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我站主要职能为在上级民政部门领导下，对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陷入困境人员、留守（困境）儿童实施主动救助、生活救助、医疗救治、教育矫治、返乡救助、临时安置以及开展未成年人社会保护工作；为留守（困境）儿童关爱保护业务培训、技术指导提供帮助与支持。指导全州各县（市）救助管理站开展工作。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我单位是由黔南州民政局管理的正科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加挂州未成年人救助保护中心牌子，实行“一个机构，两块牌子”。由财政全额拨款，无非财政拨款收入。

内设机构设置，我部门共4科（室）：办公室、财务室、后勤保障科、业务科。

（三）部门人员构成

我单位总编制人数28人（其中：管理14人，工勤14人），2021年末实有在职人数21人，退休22人，离休0人。

二、2022年部门预算公开报表

本次 2022 年部门预算公开共含 12 张报表，主要如下：

- （一）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 （二）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 （三）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 （四）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 （六）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按经济分类）
- （七）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
- （八）单位运转经费明细表
- （九）部门预算批复总表
- （十）部门一般公共预算项目经费明细表
- （十一）部门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十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三）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详见公开附件。

三、2022 年预算安排说明

（一）部门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2 年我部门预算收入合计 410.9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10.90 万元。相应安排支出预算 410.90 万元，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8.44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6.00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6.46 万元。

2022 年收支总额与 2021 年相比，增加 20.03 万元，增长 5.12%。主要原因：2022 年基本工资增加，社会保险及公积金缴费相应有所增加。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

2022 年部门预算收入总额为 410.90 万元（均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收入 368.44 万元，占总收入 89.67%；卫生健康收入 16.00 万元，占总收入 3.89%；住房保障收入 26.46 万元，占总收入 6.44%。

2022 年收入总额较上年增加 20.03 万元，增长 5.12%，主要原因：2022 年基本工资增加，社会保险及公积金缴费相应有所增加。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部门预算支出总额为 410.9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410.90 万元，占部门支出的 100%。较上年增加 20.03 万元，同比增长 5.11%，主要原因：2022 年基本工资增加，社会保险及公积金缴费相应有所增加。

按支出功能科目类级区分：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8.44 万元，占总支出 89.67%；卫生健康支出 16.00 万元，占总支出 3.89%；住房保障支出 26.46 万元，占总支出 6.44%。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

2022 年我单位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410.90 万元，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8.44 万元，占总支出 89.67%；卫生健康支出 16.00 万元，占总支出 3.89%；住房保障支出 26.46 万元，占总支出 6.44%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额与 2021 年相比，增加 20.03 万元，同比增长 5.11%。主要原因：2022 年基本工资增加，社会保险及公积金缴费相应有所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2022 年部门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 410.90 万元，较上年增加 20.03 万元，主要原因 2022 年基本工资增加，社会保险及公积金缴费相应有所增加。其中：基本支出 403.62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

算支出的 98.23%；项目支出 7.28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1.77%。

按照支出功能科目类级区分：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8.44 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 89.67%；卫生健康支出 16.00 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 3.89%；住房保障支出 26.46 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 6.44%。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为 403.62 万元，较上年增加 20.25 万元，主要原因 2022 年基本工资增加，社会保险及公积金缴费相应有所增加。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369.52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的 91.55%；公用经费支出 34.1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的 8.45%。

人员经费主要是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及其他交通费用，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296.85 万元，占人员经费的 77.4%；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72.67 万元，占人员经费的 18.95%；其他交通费用 13.98 万元，占人员经费的 3.65%。公用经费主要是商品服务支出，其中：商品服务支出（不含其他交通费用支出）20.10 万元，占公用经费的 58.94%。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4.23 万元，较上年增加 0.23 万元，主要原因是：要原因是油料费用持续上涨，我单位护送求助人员返乡量增加。其中：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1.41 万元，

较上年减少 0.09 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继续压缩一般性支出，降低接待标准，减少接待人次；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2.82 万元，较上年增加 0.32 万元，主要原因是油料费用持续上涨，我单位护送求助人员返乡量增加；2022 年“三公”经费支出占公共财政预算支出比重为 1.03%。

2022 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预算数	2022 年预算数	增减额	增减率	2022 年“三公”经费支出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比重（%）
合计	4	4.23	0.23	5.44	1.03
一、因公出国（境）费	-	-			
二、公务接待费	1.5	1.41	-0.09	-6.38	0.34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2.5	2.82	0.32	11.35	0.69
1、公务用车购置	-	-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5	2.82	0.32	11.35	0.69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22 年我部门（单位）及所属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因此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九）国有资金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2022 年我部门（单位）及所属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因此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五、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说明

2022 年机构运行经费预算为 13.16 万元，较上年减少 1.08 万元，主要原因：我单位减少一台公务用车。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电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维修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2 年，我单位无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2022 年初，我单位国有资产原值 102.76 万元，累计折旧 62.72 万元，净值 40.04 万元（其中：土地、房屋及构筑物 0 万元，通用设备 92.21 万元，专用设备 1.1 万元，家具、用具、装具、动植物 9.45

万元),较上年减少 9.04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1 年我单位购买电脑 2 台,金额 0.99 万元,办公桌及文件柜 0.83 万元,高拍仪 0.6 万元,执法仪 0.22 万元,留样柜 0.12 万元,LED 显示屏 0.96 万元,报废一台业务用车 12.76 万元。

(四) 部门预算绩效说明

2022 年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 1 个,涉及财政拨款预算 7.28 万元。(详见附表)

2022 年财政拨款预算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我部门(单位)2022 年主要完成目标 1.保证单位正常工作的开展从而保证流浪乞讨人员及困难群众及时得到救助。目标 2.加大监督检查力度,保障财政资金及困难群众专项业务经费有效安全使用。目标 3.保证流浪乞讨人员及困难群众救助工作有效开展。目标 4.保证社会安定。目标 5.完成州委州政府及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五) 项目支出安排情况说明

2022 年,我部门项目支出预算为 7.28 万元,主要用于为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困境人员、留守儿童提供救助服务开展的专项业务。

1. 为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困境人员、留守儿童提供救助服务开展的专项业务项目相关情况如下:

(1) 项目概述。为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困境人员、留守儿童提供救助业务。 目标一：规范实施临时救助政策，实施及时高效，救急解难。 目标二：对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提供临时食宿、疾病救治、协助返乡等救助业务，并妥善安置返乡受助人员。 目标三：对流浪的未成年人提供特殊优先保护和教育矫治等专业服务，确保其健康成长。

(2) 立项依据。根据黔南编办通[2019]36 号文件要求，设立为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困境人员、留守儿童提供救助服务开展的专项业务项目。

(3) 实施主体。黔南州救助管理站

(4) 实施方案。根据黔南财预[2022]2 号文件批复，本项目用于困难群众方面，主要包括以下内容：一是流浪乞讨人员；二是困境人员；三是留守儿童。

(5) 实施周期。1 年。

(6) 年度预算安排。2022 年拟安排项目预算 7.28 万元。

(六) 部分专有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运转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类项目支出。

3. 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

4. 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5. 公务用车购置费，指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

6.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指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及未参改单位事业编制车辆开展公务活动产生的车辆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开展公务活动。

7.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指用于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的救助支出和救助管理机构的运转支出。

8. 人员经费支出，指为了开展专业活动的需要，用于个人方面的开支。如基本工资、补助工资、其他工资、职工福利费、社会保障费、助学金。

9. 公用经费支出，指为了完成事业活动，用于公共服务方面的开支。包括公务费、业务费、设备购置费、修缮和其他费用。